

文化創意與觀光產業發展—以恆春半島觀光為例

A Study of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and the Development of

Tourism Industries – taking Heng-Chun Peninsula as an Example

林秀芳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研究生

「文化創意產業」始於 2002 年，列為「挑戰 2008：國家重點發展計畫」中十大重點投資計畫，2009 年，中央投入 200 億，發展文化創意產業。文化創意往往與當地的人本思想有關，添入文化因素，創造出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產業，結合觀光資源，形成另一種觀光產業；個人的成長經驗、生活中的歷練等形成的差異性，就是刺激文化創意的來源；二十一世紀的來臨，「知識經濟」激發創新與創意，而軟實力是知識經濟的延伸，創意是文化與產業的介面，因此，各城鄉集思自身文化特色，藉以增加文化認同與產業附加價值。

無煙囪產業的觀光旅遊業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產業，觀光產業是經濟救星，能增加就業機會，提高個人所得，整合各項產業；近幾年來，恆春半島的觀光人數明顯增加，尤其是 2009 年出現一波觀光客高峯，此現象應與 2008 年底上映的賣座電影『海角七號』有關，現階段，公部門（觀光局、縣政府）、社區總體營造、居民等應齊力合作，如何提升和整合文化產業與創意文化，善用本土性色彩濃厚的電影行銷方式，推動觀光產業打造具有經濟活力的在地化產業，讓恆春半島的觀光人潮如韓劇『冬季戀歌』般，吸引全世界各國的觀光客，促進地方繁榮與活絡經濟提高個人所得，增加地方稅收，為國內觀光產業之發展，創造奇蹟。

關鍵詞：文化創意、軟實力、恆春半島、海角七號